

(譯文)

(政制事務局用箋)

本函檔號：CAB C4/17

香港中區
花園道 3 號
萬國寶通銀行大廈
立法會秘書處
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
馬朱雪履女士

(傳真號碼：2509 9055)

馬朱雪履女士：

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

閣下於 1999 年 5 月 3 日的來函及夾附的跟進工作一覽表收悉。
關於一覽表內的項目 1，現作覆如下。

謹請注意，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顧問研究的費用約為 48.8 萬元。

多謝閣下關注此事。

政制事務局局長
(陳淑珍女士代行)

1999 年 5 月 6 日

M781/K